**绍兴市中医院**

**新增监控零星工程项目采购议价公告**

项目名称：绍兴市中医院新增监控零星工程项目

项目预算：预算33600.00元(最高限价）

采购方式：议价

资格要求：能为我院提供医疗专项视频监控拟新增监控点位设备及安装服务。

# 要求如下 ：

1、1、监控点位**（踏勘时间：2024年4月12 日9:00时。集合地点：绍兴市中医院2号楼一楼大厅集中；联系人：保卫科 徐科长89107223）**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区域** | **监控点位** | **数量** |
| 1 | 西药房 | 新增冰柜操作位 | 1台 |
| 2 | 牙科吸引站 | 设备状况及人员出入 | 1台 |
| 3 | 纯水制备间 | 设备及操作位 | 5台 |
| 4 | 氧气汇流排 | 监视人员出入 | 1台 |
| 5 | 中心压缩空气站 | 设备状况及人员出入，接入监控平台 | 1台 |
| 6 | 牙科压缩空气站 | 设备状况及人员出入，接入监控平台 | 1台 |
| 7 | 中心吸引站 | 设备状况及人员出入，接入监控平台 | 1台 |
| 8 | 北夹层通道 | 新增监控 | 4台 |

2、监控设备采购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产品名称** | **参考品牌** | **单位** | **数量** |
| 1 | 摄像机 | 大华，海康威视，宇视 | 台 | 11 |
| 2 | 交换机 | 大华，海康威视，宇视 | 台 | 3 |
| 3 | 光模块 | 大华，海康威视，宇视 | 个 | 6 |

3、主要技术参数：

|  |  |  |
| --- | --- | --- |
| **序号** | **产品名称** | **主要技术参数** |
| 1 | 摄像机 | 1、摄像机靶面尺寸不小于1/2.7英寸。2、内置1个麦克风，1个RJ45网络接口。3、外壳防护能力支持IP66.4、最大分辨率1920x1080，水平分辨率不低于1100线。5、能在额定电源电压±25%范围内正常工作.6、支持白光补光，可识别距离50m处人体轮廓▲7、最低照度彩色：0.0005 lx，最大亮度鉴别等级（灰度等级）不小于11级。（公安部检验报告证明）▲8、具备区域入侵、越界、进入区域、离开区域、人员聚集、快速移动、徘徊、物品移除、物品遗留、停车智能分析功能，当以上智能分析行为达到设定的阈值时，可通过客户端软件或IE浏览器给出报警提示（公安部检验报告证明） |
| 2 | 交换机 | 监控交换机，规格参数:交换容量≥336Gbps,包转发率≥51Mpps，配置千兆以太网电口≥24个，千兆SFP+端口≥4个 |
| 3 | 光模块 | 千兆单模模块，10KM |

**二、投标人资格：**

1、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之供应商资格规定。

2、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三、本项目要求及完成工期时间：

1、监控点位图像需进行安装调试，达到院方要求后接入医院监控平台系统，并提供相关对接资料。

#### 2、本项目合同签订之日起20天内完成。

**四、报名的供应商须提供下列资料：**

1.介绍信或授权委托书原件（加盖公章）；

2.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

3.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五、报名时间、地点及联系人**

1.采购人信息

  名    称：绍兴市中医院

  地    址：绍兴市越城区人民中路641号

  联系电话：（0575）89102270

  项目联系人（询问）：王宁

1. 报名时间：截止至2024年4月16 日10：00时，报名时段每天上午8:00至12:00，下午14:00至17:00。
2. 报名地点：绍兴市中医院2#楼4楼（信息科）
3. 接受电话报名，电话：18267545565（张泽伟）

**六、投标截止时间、投标地点**

1.投标截止时间2024年4月16日10：00。

2.投标地点：绍兴市中医院2#楼204室

**七、开标时间及地点**

1.开标时间2024年4月16日10：00。

2.开标地点：绍兴市中医院2#楼204室

**八、评标方法：议价**投标人或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的投标人有两家及两家以上时，综合考虑该采购项目的公司报价、采购成本和产品可靠性、先进性等因素确定供应商；只有一家时，采用单一来源采购方式确定供应商。**（超过最高限价作无效标处理）**

**九、投标文件组成内容(投标文件一式三份)**

1.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页码）

2.法定代表人及其委托代理人的身份证（复印件）………………………（页码）

3.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页码）

4.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其他登记证明材料)复印件………………（页码）

5.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 ………………………………………………………（页码）

6.廉政承诺书 …………………………………………………………………（页码）

7.供应商认为需要的其他技术文件或说明…………………………………（页码）

８.供应商提供2021年1月1日以来完成同类项目销售合同的复印件（三例）

**注：以上目录是基本格式要求，各供应商可根据自身情况进一步细化。**

9.开标一览表（格式）

项目名称: 项目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报价（单位：元） |
| 01 |  |  |
| 02 |  |  |
| 03 |  |  |
| 04 |  |  |
| 大写 | 人民币 元整 |

注：

1.报价一经涂改，应在涂改处加盖单位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2.采购人不接受有2个(含)以上的报价或方案，若供应商在此表中有2个（含）以上的报价或方案，作无效投标处理。

3.供应商须按本表格式填写，不得自行更改。

4.有关本项目实施所涉及的一切费用均计入报价。

5.开表一览表中在小写金额与大写金额不一致时，以大写金额为准。